

鐘錶業 《 能力標準說明 》 能力單元

「營運管理」職能範疇

名稱	掌握時計產品進出口運作
編號	104885L3
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時計機構。具此能力者，能夠掌握時計產品進出口運作知識，並應用於營運管理、物流及採購相關的工作中。
級別	3
學分	9 (僅供參考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瞭解時計產品進出口基本知識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明白一般貿易術語，例如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FOB (Free on Board) • CFR (Cost and Freight) • CIF (Cost, Insurance and Freight) • 瞭解簡單成本計算，例如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運費 • 保險費 • 報關費 • 銀行利息及各項有關費用 • 認識一般單據，例如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詢價單 • 報價單 • 產地來源證 • 合同主要內容 • 瞭解貨款收付方式，例如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掛賬 • 托收 • 信用證 • 基本付款單據(匯票、商業發票、海 / 陸 / 空運提單) • 瞭解貨物運輸方式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貨運服務(海運、空運、陸路運輸) • 貨櫃碼頭操作 • 貨倉操作 • 瞭解貨物運輸保險和單據種類，如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貨物保險的種類 • 單據種類 • 承保範圍 • 貨物索取賠償手續及程序 <p>2.掌握時計產品進出口運作方式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掌握時計產品進出口運作方式，並能獨立地處理有關進出口實務工作 <p>3.展示專業能力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能遵守時計產品進出口運作相關的法例要求 • 防止任何濫用 / 挪用機構資產和盜竊等濫權或舞弊行為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p>(i)能夠瞭解時計產品進出口運作方式及相關知識；及</p> <p>(ii)能夠獨立地處理有關進出口實務工作。</p>
備註	